

上海基美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5 月 16 日 10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8 年 5 月 16 日 11 时 0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1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

(七) 会议地点

上海基美影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议案主要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以下简称“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2017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17）及《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8-018）。

(四)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 《2017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议案主要内容：为了保证公司经营的稳定及可持续发展，公司2017年度将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七）《关于预计公司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预计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

2018年5月14日09时30分至17时00分

（三）登记地点

上海市静安区北京西路968号嘉地中心10层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北京西路 968 号嘉地中心 10 层

邮政编码：200041

联系人：汤峰峰

联系电话：021-62556008-8129、17898803062

电子邮箱：alex tang@fundamentalfilms.com

(二)会议费用

参会股东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本次会议召开十日前书面提交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基美影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上海基美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6 日